

全市干部作风大整顿第十二次查处通报大会召开

□记者 王晨 王艳 李珂 王泉林

11月29日上午,全市干部作风大整顿第十二次查处通报大会在周口人民会堂召开。会议的主要任务是,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进一步贯彻落实全国、全省生态环境保护大会和省委省政府第四环保督查组进驻周

口动员会暨周口市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推进会精神,聚焦生态环境保护和污染防治攻坚工作,通报发现问题,宣布处理决定,传导压力,压实责任,强力推进我市生态环境突出问题整改,确保打好秋冬季环保污染防治攻坚战。

会上,川汇区因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开展不力被通报批评,川汇区政协

副主席、爱卫办主任马淮海作检讨发言;市住建局因建筑施工扬尘治理工作开展不力被通报批评,市住建局副局长陈心宇作检讨发言;市规划局因拆迁工地扬尘防控工作不力被通报批评,市规划局副调研员徐庆德作表态发言;西华县因环保工作推进不力问题被通报批评,西华县副县长刘贡献

作检讨发言;鹿邑县杨湖口镇环保工作不力被通报批评,镇党委书记李耀坤作检讨发言。

会议之前,与会领导和同志共同观看了市干部作风大整顿领导小组办公室制作的专题片《聚焦作风顽疾 决胜环保攻坚》。

川汇区因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开展不力被通报批评

川汇区政协副主席、爱卫办主任马淮海作检讨发言

11月29日上午,在全市干部作风大整顿第十二次查处通报大会上,川汇区因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开展不力被通报批评,川汇区政协副主席、爱卫办主任马淮海在会上作检讨发言。

近日,市干部作风大整顿督查组对中心城区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开展情况进行专项督查,发现川汇区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开展不力,存在三个方面的问题。一是责任意识不强。国家环保部门依法在周口中心城区设置了四个大气质量国控监测站点,川汇区辖区内有两个,该区空气质量状况对全市监测指标有决定性影响。但是川汇区思想上重视不够,有关负责人对存在的问题片面强调客观因素,缺乏担当精神,回避矛盾。二是治理措施不力。大部分建筑工地、市政道路施工没有

完全落实“六个百分百”防治要求,部分项目扬尘污染防治精细化管控不到位、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扬尘“三员”管理制度落实不够严格。两个大气质量国控站点周边实施的城市清洁行动落实不到位;机动车管控粗放化,车辆怠速、堵车现象严重;拆迁工地建筑垃圾没有做到大面积密织网双层覆盖;扬尘管控不到位,渣土车、大型货车无序运行。三是考核指标落后。在大气污染防治工作中,治理措施不力,致使区内两个大气质量国控监测站点的PM10、PM2.5指标在中心城区四个环境监测点中连续三个月排名落后。

马淮海在检讨发言中说,川汇区两个空气质量监测站点数据连续三个月排名靠后,PM10、PM2.5数据居高不下,严重影响了我市大气空气质量。作

为分管站点的负责人,深感自责和愧疚,向市委、市政府,向与会的同志们作出深刻检讨,对市作风整顿办反馈的问题,虚心接受,照单全收,深入自查,坚决整改到位。

就下一步工作,马淮海表示要提高认识,理清思路。把思想和行动切实统一到市委、市政府对环保工作的决策部署上来,坚定信心,真抓实干,全面打赢环保攻坚战。

二是健全机制,夯实责任。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重心下沉、全面覆盖、责任到人”的原则,明确属地政府和相关部门的监管职责,建立“各有所管、各尽其责、信息畅通、集约高效”的环境监管格局,切实保护和改善环境。同时,对环境安全应急事件、环境违法排污举报等,及时组织相关部门

立即进行调查处置。

三是强化督查,严格追责。坚持督查通报制度,每月通报相关情况,对多次通报整改不到位的,进行媒体曝光,并约谈相关单位和部分负责人,整改落实情况纳入年度目标考核。

四是疏通渠道,强化社会监督。通过电话、网络等方式,倾听群众对环保问题的投诉,对所有举报线索和查办、整改落实情况及时在川汇区政府网公示,接受广大群众的监督。

五是求真务实,确保效果。对辖区内拆迁建筑工地扬尘、焚烧垃圾、油烟治理、黑臭水体、非法排污等突出问题进行全方位立体式巡查,棚改征迁一律实行湿法作业,建筑垃圾一律采取密织覆盖,非专业渣土清运车辆一律停运,有效净化中心城区环境。

市住建局因建筑施工扬尘治理工作开展不力被通报批评

市住建局副局长陈心宇作检讨发言

11月29日上午,在全市干部作风大整顿第十二次查处通报大会上,市住建局因建筑施工扬尘治理工作开展不力被通报批评,市住建局副局长陈心宇在会上作检讨发言。

市干部作风大整顿督查组发现住建局在建筑施工扬尘治理工作上存在三个方面的问题。一是工作标准不高,在管控施工扬尘中,没有采取有力手段监督各工地严格落实“六个百分百”标准要求,有“差不多”“得过且过”的思想,有畏难情绪,落实《河南省建设工程项目扬尘污染防治“三员”现场管理办法》不到位。二是监管力度不够。该局对于建筑工地在线监测系统发现的问题,没有及时采取针对性措施加以整改,技术防控手段没有发挥应有作用。市干部作风大整顿督查组夜查15个建筑施工工地,发现7个工地仍

存在夜间22时后施工现象,噪音扰民严重。三是环境污染问题突出。该局对建筑施工工地、商砼搅拌站疏于管理,致使中心城区建筑施工工地、商砼搅拌站普遍存在环境问题,群众举报建筑领域扬尘污染、噪音扰民、运输车辆抛洒带泥问题不断、反映强烈。督查的中心城区12个建筑施工工地中,大部分施工工地没有严格落实“六个百分百”扬尘防控要求,督查的中心城区4个商砼企业环保措施执行不力,场内环境卫生普遍较差,存在沉淀池污水溢出、院内积尘清理不及时、扬尘明显等问题。

市住建局副局长陈心宇在检讨发言中说,市干部作风大整顿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在督查中发现的问题,市住房城乡建设局作为行业监管部门有不可推卸的责任,市住建局积极认领,

并举一反三,立行立改。陈心宇表示,在下一步的工作中,住建局将着力提升政治站位。深入学习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把“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真正深入人心,把环境攻坚战从以前的被动出击化为自觉行动。

着力加强队伍建设,打造一支敢管、真管、会管、严管、常管,特别能吃苦、特别能战斗、特别能奉献的监管队伍。

着力提高工作标准。要求施工工地开工前必须审批到位、报备到位、治理方案到位、配套措施到位、监控到位、人员到位;施工中必须全程做到工地周边围挡、物料堆放覆盖、出入车辆清洗、施工现场路面硬化、拆除工地和土方工程湿法作业、渣土车辆密闭运输“六个百分百”;施工现场禁止现场

搅拌混凝土、禁止现场配制砂浆;建筑面积1万平方米以上施工工地,长度200米以上线性工程,必须安装扬尘在线监测监控设备,并与主管部门监管平台联网。同时把扬尘在线监测监控扩展用于商砼搅拌站扬尘污染监测,增强监管科技含量。

着力加强协调联动。与属地政府(管委会)无缝对接,共同加强“三员”管理,使“三员”管理制度充分发挥作用。

着力加大执法问责力度。提高监管巡查、检查频次,强化执法问责力度和实效,充分发挥执法问责的震慑效应。对建筑扬尘防治措施不到位的责任单位及责任人,运用限期整改、经济处罚、纳入“黑名单”、媒体曝光等手段,加大违法违规成本。同时,对履职不到位的监管人员从严问责。

市规划局因拆迁工地扬尘防控工作不力被通报批评

市规划局副调研员徐庆德作表态发言

上作表态发言。

通报指出,2015年11月,市政府出台了《周口市加强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实施方案》(周政办〔2015〕110号)文件,明确中心城区拆迁工地扬尘治理

工作由市规划局牵头负责。2018年11月5日,我市下发《党委政府及有关部门环境工作职责》(周办文〔2018〕29号),明确规定市规划局应承担四项环境保护工作职责。市房屋征收管理

办公室设在市规划局,该办公室的一项重要职责就是肩负起行业监管责任,切实做好房屋拆迁过程的扬尘防控工作,最大限度减少扬尘污染。

(下转3版)